

股票代码:600326 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编号:临2014—022号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司执行2014年新颁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是落实执行2014年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会计准则具体准则，而对公司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科目核算的调整不会对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构成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国家财政部于2014年1月26日起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修订，相继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执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

工具列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按照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本公司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1,000,000.00 元的投资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合并报表年初数也相应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拉萨中开 藏域投资 开发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合计	-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以上长期股权投资的调整不会对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构成

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和表决《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5日